

证券代码：601678

证券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黄河三角洲（滨州）热力有限公司 | 30,000 万元 | 0                     | 是          | 否          |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0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415,589.79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36.07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br><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br><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br><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无  |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黄河三角洲（滨州）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河三角洲热力”）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将其生产设备等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租融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每批租赁物转让价款支付之日起 36 个月。同时，公司与招银金租签署《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主合同项下黄河三角洲热力对招银金租所负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之内。

##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相关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为 685,000 万元。上述担保包括长、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融资租赁、保理等融资业务所对应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仅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其中，为黄河三角洲热力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50,0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1、黄河三角洲（滨州）热力有限公司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 被担保人名称          | 黄河三角洲（滨州）热力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李岩山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716000687385464                                   |                                     |                                |
| 成立时间       | 2013-05-16   |                                     |                                |
| 注册地        |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东外环路 358 号黄河三角洲(滨州)热力有限公司 1 号               |                                     |                                |
| 注册资本       | 38,500 万元  |                                     |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
| 经营范围       | 热力供应；电力生产供应；电力销售；钢材、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项目   |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70,039.77                          | 179,702.48                     |
|            | 负债总额   | 78,466.00                           | 94,071.75                      |
|            | 资产净额   | 91,573.77                           | 85,630.72                      |
|            | 营业收入   | 32,213.22                           | 110,707.73                     |
|            | 净利润  | 5,734.11                            | 22,486.57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人（乙方）：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人（承租人）：黄河三角洲（滨州）热力有限公司
- 3、债权人（甲方）：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0 万元
- 6、担保责任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止。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变更后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两年时止。
- 7、担保范围：

乙方的保证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 主合同项下甲方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即甲方有权要求承租人履行的全部金钱给付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应按照主合同向甲方支付的租金总额、违约金、手续费、租赁保证金、损害赔偿金、资金占用费/使用费及其他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发生变化，应以变化之后相应调整的债权金额为准；以及

(2) 甲方为维护及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及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费用。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融资需要，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结合担保对象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认为本次担保不存在重大风险，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同意对担保对象在担保额度内进行担保。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415,589.79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11,804.99 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6.07%和 35.74%。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